

关于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货运代理赛项（高职组）比赛（报到）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货运代理赛项（高职组）将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在山东交通职业学院举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报到时间

2021 年 6 月 8 日 12:00-9 日 12:00。

赛项执委会将于 6 月 9 日下午召开开赛式及领队会议，安排参赛队熟悉场地。无法按时到会的参赛队视为自愿服从大赛安排，并请提前通知会务组。

二、报到地点

地点：掬水台酒店（潍坊市高新区健康东街与志远路交叉口东北角富潍大厦）。承办校将负责接送站事宜，请按附件要求按时填写、发送回执，并按照本通知“八、大赛人员健康管理”的要求备齐相关材料。

三、比赛时间安排

比赛时间：2021 年 6 月 10-11 日。

比赛地点：山东交通职业学院（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潍县中路 8 号）。

详见附表：

日期	时间	赛事安排
8日	全天	参赛队报到
9日	12:00前	参赛队报到
	14:30—15:00	选手报到
	15:00—16:00	开赛式、赛前说明会、抽取抽签顺序号等。
	16:00—17:00	参赛选手熟悉比赛场地
10日	8:00—8:30	选手报到、检录、抽取工位号(答辩顺序号)，加密
	8:30—11:30	第一场竞赛 M1
	11:30—13:30	休息
	13:30—16:30	第二场竞赛 M2
11日	8:00—8:30	选手报到、检录、抽取工位号，加密
	8:30—11:30	第三场竞赛 M3
	11:30—13:30	休息
	13:30—16:30	第四场竞赛 M4
12日	9:00—10:00	闭幕式

四、食宿及交通安排

住宿：掬水台酒店（潍坊市高新区健康东街与志远路交叉口东北角富潍大厦），宾馆联系人：张经理，联系方式：13780887755。参赛队伍食宿交通费用自理，由所在学校报销（行车线路及食宿安排在本赛项 QQ 群说明，QQ 群：1042374815）。

五、比赛内容

详见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规程。

六、组队与报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报名 1 支参赛队，每 1 支参赛队包含 1 名参赛选手，1 名指导教师。

请按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网的要求进行报名。

七、赛事观摩

（1）赛场将进行现场直播或在规定时间内安排入场观摩：同时进行的比赛所有到会人员均可在观摩室或入场参与；分场次进行的比赛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比赛期间为社会各界观摩比赛及相关活动创造条件。

（2）将举办校企合作交流、教育实训产品展示等活动。

八、大赛人员健康管理

为加强疫情防控，省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教育复学组印发了《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南》，所有参赛人员、专家、裁判员、监督员、仲裁员、技术支持人员及与会领导、工作人员、列席人员、志愿者、观摩人员、住地服务人员和司乘人员等均纳入大赛人员健康管理。

所有大赛人员须持当地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报到和参加赛事活动，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山东省健康码在接站时由接站工作人员进行核验。对经健康筛查和核酸检测阴性合格的人员进行全封闭管理，在住地、赛场、交通各环节全部

实行闭环管理，不与赛外人员接触交流。未经筛查和检测的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区域。闭环内的人员如需离开闭环区域，需经赛项执委会批准，能否返回赛场，应经赛项执委会和当地疫情防控专业人员进行评估后确定。

参赛人员应做好个人防护，途中和密闭公共场所应科学合理佩戴口罩并随身携带备用口罩。

承办学校和参赛人员所在单位报到前14天组织开展相关健康排查（流行病学史筛查）。存在以下情形的人员，不得参赛：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近14天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的；居住社区21天内发生疫情的。14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人员执行入境人员疫情防控政策。

所有大赛人员在住宿登记、集体乘车、进入赛场和会场前均要核验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健康码显示黄码、红码人员不得入内，并立即向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报告。做好大赛人员健康登记，严格落实赛场实名签到，以便必要时开展追踪监测。

九、其他注意事项

附件：参赛师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参赛回执

2021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货运代理赛项执委会

（山东交通职业学院代章）

2021年5月26日

附件：参赛师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货运代理赛项（高职组）

参赛师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

（报到时务必携带，填写完整并主动交予接站人员）

本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是参加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货运代理赛项（高职组）的参赛选手/指导教师/领队，我已阅读并了解大赛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和措施，并且在赛前 14 天内
按要求开展相关健康排查。经本人认真考虑，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一、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赛前 14 天内的体温均属实。

日期	体温	日期	体温	日期	体温	日期	体温
5月26日		5月27日		5月28日		5月29日	
5月30日		5月31日		6月1日		6月2日	
6月3日		6月4日		6月5日		6月6日	
6月7日		6月8日					

二、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比赛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大赛期间自行做好防护工作，提前抵达承办校，自觉配合体温测量。

三、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

本人是否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是否

本人 14 天内，是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是否

本人 14 天是否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是否

本人 14 天内是否有国内中高风险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是否

本人 14 天内是否有国内发生本土疫情的地级市和有扩散风险的毗邻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是否

本人 14 天内是否有境外旅居史；是否

本人居住社区 21 天内是否发生疫情。是否

如有虚假或不实承诺、隐瞒病史、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自行服药隐瞒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人签字：

所属单位盖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参赛回执

2021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货运代理赛项（高职组）参赛回执

省 份						院校名称 (全称)					
类 别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职 务	联系电话	到站时间		到达车站 或机场名 称	返程从酒店 出发时间	返程车站 或机场	是否 清真
						6月__日	6月__日		6月__日		
省领队								如：潍坊 站		如：潍坊北 站	
指导教师 1											
参 赛 选 手	选手 1				(选手一行此处填写 选手服装尺码和身高 体重) 如: L, 170/60						
备注											

注：请各参赛院校务必于6月1日前，将参赛回执发送至邮箱：Liu-sdjtyz@163.com。